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2-019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15日,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总裁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办理相关事项,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在授权期限内单次投资金额不超过50,000万元,合计在授权时间内任意时点投资余额不超过170,000万元,以上资金额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1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一、本次认购产品基本内容

近日,公司根据上述决议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8,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认购主体	产品种类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收益率(年化)	产品期限	利息起止日	投资范围/挂钩标的
海联金汇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1.40% – 3.40%	三个月整	2022/3/28 –2022/6/27	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1、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总裁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并及时分析和跟踪,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议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现金管理的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使用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开展,并且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五、公司累计委托理财及结构性存款情况

截至本公告作出之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197,000万元,均在公司审批额度内,其中155,000万元资金本金及收益已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类型	签订单位	起息日	到期日	天数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情况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1.04.22	2021.06.21	60天	自有资金	10,000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1.04.21	2021.07.20	90天	自有资金	16,000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1.05.06	2021.07.06	2个月	自有资金	1,000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1.05.07	2021.12.15	222天	自有资金	16,000	已收回
银行理财	联动优势	2021.05.07	—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3,000	已收回
银行理财	海联金汇	2021.05.25	三个月锁定期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2,000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1.06.24	2021.09.27	95天	自有资金	10,000	已收回
银行理财	联动优势	2021.06.24	—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3,000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1.06.28	2021.12.25	180天	自有资金	10,000	已收回
银行理财	海联金汇	2021.07.07	三个月锁定期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1,000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1.07.27	2021.10.25	90天	自有资金	3,000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1.07.27	2021.12.25	151天	自有资金	6,000	已收回
银行理财	海联金汇	2021.08.26	3个月滚动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6,000	已收回
银行理财	联动优势	2021.08.27	2021.11.30	95天	自有资金	3,000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1.09.01	2021.10.08	1个月零7天	自有资金	3,000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1.09.29	2021.12.27	89天	自有资金	10,000	已收回
银行理财	海联金汇	2021.10.18	—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6,000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1.10.25	2021.12.27	63天	自有资金	3,000	已收回
银行理财	联动优势	2021.12.01	—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3,000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2.01.06	2022.04.12	96天	自有资金	3,000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2.01.07	2022.03.11	63天	自有资金	8,000	已收回
银行理财	海联金汇	2022.01.10	—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3,000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2.01.10	2022.02.14	35天	自有资金	10,000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2.01.10	2022.04.11	91天	自有资金	6,000	
银行理财	联动优势	2022.01.11	—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8,000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2.01.14	2022.02.15	32天	自有资金	16,000	已收回
银行理财	联动优势	2022.01.18	—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3,000	已收回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2.02.18	2022.04.11	52天	自有资金	10,000	
银行理财	海联金汇	2022.02.18	—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4,000	
结构性存款	中金卓越	2022.03.01	2022.03.31	30天	自有资金	3,000	
结构性存款	海联金汇	2022.03.28	2022.06.28	三个月整	自有资金	8,000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2-020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于2021年4月15日、2021年5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41,000万元的担保,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总裁或其授权人士为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全权负责业务办理、协议、合同签署等事宜,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详细信息见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1、2022年3月25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ZB6911202200000009),同意为公司子公司青岛海联金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海联金汇")与浦发银行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金额为人民币9,900万元,所保证的主债权期限为2022年3月25日至2023年3月25日。保证担保的范围除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最高额保证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保证人为青岛海联金汇在贷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2022年3月28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阳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0180400031-2021年枣阳(保)字0036号),同意为公司子公司湖北海立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海立田")与工商银行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所保证的主债权期限为2022年3月28日至2023年3月28日。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赁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赁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赁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赁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赁合同出租人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保证人为湖北海立田在贷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2022年3月28日,公司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出具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121XY2022004165),同意为公司子公司上海和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和达"或"授信申请人")与招商银行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所保证的主债权期限为2022年3月28日至2023年3月27日。保证担保的范围为招商银行根据与授信申请人签订的《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保证人为上海和达在贷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额度均在本公司审批额度范围内。

三、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1、公司本次为青岛海联金汇提供9,900万元、为湖北海立田提供1,000万元、为上海和达提供5,000万元的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09,956,022.17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2.66%。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509,956,022.17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2.66%。

(2)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的担保总额为0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

2、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8日

股票简称:欣龙控股　　股票代码:000955　　公告编码:2022-013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3月25日收到公司副总裁谭卫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谭卫东先生因工作安排调整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谭卫东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仍在公司担任国家非织造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湖南欣龙非织造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谭卫东先生持有欣龙控股11.85万股股份。谭卫东先生将继续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谭卫东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裁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55　　证券简称:欣龙控股　　公告编号:2022-014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已届满,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在公司企业技术中心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谭卫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任期三年。谭卫东先生将与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3月28日

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谭卫东,男,1971年10月生,汉族,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中级工程师职称。

1995年7月至2002年8月历任海南欣龙无纺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技术部部长、总经理助理、总工程师办公室副主任;2002年8月至2005年10月任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总监、市场部总经理;2005年10月至2008年9月任海南欣龙服装衬布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2008年9月至2015年7月任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监督管理处处长;2011年10月至2015年7月任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副总裁;2015年至2021年12月任宜昌市欣龙卫生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7月至2022年3月任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年5月至今任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2019年9月至今任湖南欣龙非织造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谭卫东先生持有欣龙控股11.85万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处罚,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股票简称:欣龙控股　　股票代码:000955　　公告编号:2022-015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28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28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海南省澄迈县老城开发区公司企业技术中心一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向东先生

6、本次股东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7人,代表股份147,971,95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7.483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34,287,70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4.942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5人,代表股份13,684,25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541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4人,代表股份13,329,55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475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4人,代表股份13,329,55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4758%。

(二)见证律师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鲍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47,267,686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524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67,686票

表决结果:鲍钺先生当选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于春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47,510,577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688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10,577票

表决结果:于春山先生当选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选举张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47,091,676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405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91,676票

表决结果:张晟先生当选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选举黄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47,189,67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471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89,670票

表决结果:黄阳女士当选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选举张全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47,189,672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471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89,672票

表决结果:张全有先生当选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选举郭开铸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94,599,144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63.93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1,744,738票

表决结果:郭开铸先生当选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何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515,443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2.257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27,742票

表决结果:何佳先生当选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选举张瑞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63,470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2.22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75,769票

表决结果:张瑞君先生当选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选举高志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526,368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2.26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38,667票

表决结果:高志勇先生当选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在发布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时,已将上述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备案。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未提出异议。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选举刘泽尧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648,97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2.347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2,361,274票

表决结果:刘泽尧先生当选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选举赵莹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536,674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2.272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48,973票

表决结果:赵莹女士当选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罗寒律师、解冰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审议的提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22-014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3月28日收到柯晓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柯晓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柯晓阳先生辞职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运营工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目前,柯晓阳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72,100股,均为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照《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管理。

柯晓阳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忠实地履行了相关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对柯晓阳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22-012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务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3月28日收到李昌彩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李昌彩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李昌彩先生辞职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运营工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目前,李昌彩先生持有公司股票共577,200股,其中40,700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持有,李昌彩先生承诺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该部分股份,之后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规则进行管理;另外536,500股为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照《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管理。

李昌彩先生在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忠实地履行了相关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对李昌彩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22-013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电投资公司")告知函,长电投资公司拟自2022年3月29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本次拟增持不低于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0.5%,不超过1%(含已持有的股份28,109,229股)。

2.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计划增持主体的名称: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已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长电投资公司为公司股东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力)全资子公司。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为长江电力的控股股东,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电资本)为长江电力全资子公司。

目前,三峡集团、长江电力、长电资本、长电投资分别持有公司股份1,021,097,405股、1,649,828,593股、212,328,040股和28,109,229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11,363,267股,占公司总股本44.31%。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和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

2.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本次拟增持不低于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0.5%,不超过1%(含已持有的股份28,109,229股);

3.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2年3月29日起 6 个月内;4.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本次增持长电投资公司将根据市场

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

5.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为长电投资公司自有资金;

6. 本次增持并非是基于增持主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的主体身份,如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丧失该主体身份,增持主体将继续实施本增持计划;

7. 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股份锁定期为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6个月;

8. 相关承诺:长电投资公司承诺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增持计划时限内完成披露的增持计划,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公司将按要求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增持人将根据股本变动情况,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

3. 本次权益变动增持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4. 公司将持续关注长电投资公司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 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持股份情况的告知函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8日

(上接D103版)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向关联人购买商品、销售商品等均是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业务的互补有利于充分发挥交易双方的采购及销售网络优势,最大限度的降低采购成本、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增加公司经营效益。

2、双方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

3、以上关联交易均属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这种关联交易具有存在的必要性,并将继续存在。上述关联交易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此项关联交易预计议案的批准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此项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进行审议。

(二)独立意见

1、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

双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事项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

2、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时,相关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鉴于上述原因,我们同意《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的审核合法合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之间存在一定差异的原因是市场、客户需求及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等因素影响。 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海通证券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七、备查文件目录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2-014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交易简介

公司拟与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特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1,564.23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向北方特能转让全资子公司安徽易泰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易泰")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安徽易泰的股权。

2、关联关系说明

北方特能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北方特能为公司的关联方,故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吴振国、李宏伟、郭小康、方晓均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名称: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02213万

3、法定代表人:吴振国

4、成立日期:2003年12月18日??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755230218A

6、公司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泾渭新城泾勤路东段11号

7、经营范围:火工品、热电池、航空抛放弹的研究、生产、销售;民爆物品、爆破工程、矿山工程、土石方工程、锂电池、电池材料、成组电池及工程应用、汽车安全系统的项目投资和管理(投资仅限公司自有资产);精细化工(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除外)、警用防爆器材、快速充电机、塑料制品、火工制造装备的生产、销售;机械加工;无损检测;计量理化及性能检测;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房屋、土地、机械设备的经营租赁;企业综合管理服务;有线电视、宽带、通信的代理及维护;水电设备设施、固定电话、有线电视、宽带的代理安装服务;设备设施检测、维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下经营范围限分公司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危险货物道路运输(Ⅰ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北方特能100%股权

9、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10、最近一年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2021年总资产2,245,774.93万元,净资产1,074,252.70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1,130,844.77万元,净利润100,049.28万元。

11、经查询,北方特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标的基本情况

1、名称:安徽易泰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3、法定代表人:陈永兵

4、成立日期:2012年08月07日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051483938T

6、公司住所: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J2栋A座16、17层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铸造机械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土石方工程施工;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肥料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煤炭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五金产品批发;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企业管理咨询;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安徽易泰100%股权

9、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10、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2月28日
资产总额	184,622,939.35	187,462,504.28
负债总额	170,596,818.33	171,821,246.63
应收款项总额	21,296,571.08	29,751,395.01
重大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	--
净资产	14,026,121.02	15,641,257.65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
营业收入	141,928,227.36	26,155,287.01
营业利润	1,846,244.90	2,153,515.51
净利润	1,374,759.14	1,615,13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770,660.78	1,548,231.78

注:数据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11、公司所持安徽易泰100%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也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依据

本次交易由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公司以2022年2月28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2]第0539号)。交易定价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安徽易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1,564.23万元人民币为参考基准,经充分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对价为1,564.23万元,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转让方: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本次股权转让的内容

转让方将其合法持有的目标公司100%股权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受让方,受让方同意按照1,564.23万元对价予以受让。

2、本次股权转让的生效和交割

本协议经转让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且双方各自按其章程及制度规定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内部决策程序后生效。

3、本次股权转让的其他事项

①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目标公司职工的分流安置。

②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目标公司的债权、债务仍然由目标公司自身享有和承担。

4、股权转让双方的承诺

①转让方向受让方承诺:转让方合法持有标的股权并拥有完整的所有权与完全的处分权,标的股权没有任何权利上的瑕疵;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股权代持或优先权等第三方权利的情形,不存在被设置质押等担保权利或因任何原因被采取冻结、查封等司法或行政强制措施的情况,不存在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附带任何或有负债或其他潜在负担、责任或纠纷。

②受让方承诺将在股权过户完成后,及时协助目标公司结清应付转让方的相关款项。

5、协议的变更及终止

本协议的变更需经各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协议;变更后,涉及审批、核准、备案等事项发生变更的,需重新取得审批、核准或备案。

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在任何情况下双方均无权单方废除或终止本协议。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债务重组和土地租赁等情况;本次关联交易不会产生新的同业竞争。

截至审计基准日2022年2月28日,安徽易泰应付上市公司体系的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科目	往来单位	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剑峤化工有限公司	275,487.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99,886,768.1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徽易泰应付上市公司体系的款项尚未结清,除此之外,未发现公司为安徽易泰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其理财及其他可能形成资金占用等情形。《股权转让协议》中已明确约定特能集团将在股权过户完成后,及时协助安徽易泰结清应付公司相关款项,特能集团具备履约能力。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安徽易泰主要从事贸易业务,为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决定出售安徽易泰100%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安徽易泰股权。交易定价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论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商议确定,定价公允合理。本次资产出售有利于优化产业结构,降低上市公司合规风险,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与相关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2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特能集团(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6,556.99万元。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经过事前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出售安徽易泰100%股权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系交易双方参考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进行审议。

(二)独立意见:

1、经审阅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本次出售安徽易泰100%股权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本次交易定价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论为依据,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2]第0539号)。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2-009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21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化工"或"上市公司"、"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21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数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追溯调整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1年3月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相关议案。

公司向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北方爆破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向奥信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北方矿业服务有限公司49%股权和北方矿业投资有限公司49%股权,向西安庆华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特能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65%股权,向广西建华机械有限公司、容县储安烟花爆竹销售有限公司、广西容县冯大农牧有限公司和南丹县南星锑业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广西金建华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90%股权。

2021年8-9月上述标的股权陆续完成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数量为900,348,489股,上市时间为2021年9月30日。鉴于本公司及上述标的公司最终控制方均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因此本公司将收购相关标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合并方的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双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因此上述标的公司所对应收益从2021年1月1日起将并入上市公司。

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追溯调整对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的影响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新租赁准则调整	2021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1,047,716,725.89	621,225,284.43	–	1,668,942,010.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5,916,600.00	–	–	195,916,600.00
应收票据	23,502,700.25	18,964,354.23	–	42,467,054.48
应收账款	1,899,949,557.80	244,134,525.69	–	2,144,084,083.49
应收款项融资	204,135,930.03	84,455,023.27	–	288,590,953.30
预付款项	90,158,488.49	27,802,200.59	–	117,960,689.08
其他应收款	186,046,010.03	48,297,732.98	–	234,343,743.01
其中:应收股利	2,794,342.21	10,918,913.40	–	13,713,255.61
存货	191,388,250.57	144,466,818.56	–	335,855,069.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245,435.24	–	–	19,245,435.24
其他流动资产	270,198,997.21	7,255,541.04	–	277,454,538.25
流动资产合计	4,128,258,695.51	1,196,601,480.79	–	5,324,860,176.30
非流动资产	--	--	--	--
长期应收款	9,977,764.66	–	–	9,977,764.66
长期股权投资	83,483,397.25	32,434,216.79	–	115,917,614.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647,479.55	–	–	66,647,479.55
投资性房地产	–	2,163,798.29	–	2,163,798.29
固定资产	6,124,482,987.31	383,295,030.06	–	6,507,778,017.37
在建工程	450,343,483.89	38,679,293.36	–	489,022,777.25
使用权资产	–	–	138,970,567.11	138,970,567.11
无形资产	579,946,852.36	145,641,447.54	–	725,588,299.90
商誉	812,029,134.58	–	–	812,029,134.58
长期待摊费用	56,777,984.29	25,937,710.68	-1,345,285.65	81,370,409.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060,568.38	5,956,157.78	–	100,016,726.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391,336.08	25,502,782.01	–	191,894,118.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44,140,988.35	659,610,436.51	137,625,281.46	9,241,376,706.32
资产总计	12,572,399,683.86	1,856,211,917.3	137,625,281.46	14,566,236,882.62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200,043,466.65	68,000,000.00	–	268,043,466.65
应付账款	616,025,456.77	196,694,226.19	–	812,719,682.96
合同负债	35,288,597.16	16,250,394.11	–	51,538,991.27
应付职工薪酬	131,165,432.79	41,232,938.16	–	172,398,370.95
应交税费	79,639,672.26	22,682,419.48	–	102,322,091.74
其他应付款	586,392,677.40	77,656,461.09	–	664,049,138.49
其中:应付利息	–	23,999.99	–	23,999.99
应付股利	6,742,910.65	30,200,619.43	–	36,943,530.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0,540,485.68	–	61,296,515.86	491,837,001.54
其他流动负债	4,116,870.27	1,595,903.42	–	5,712,773.69
流动负债合计	2,083,212,658.98	424,112,342.45	61,296,515.86	2,568,621,517.29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2,730,274,714.60	–	–	2,730,274,714.60
租赁负债	–	–	76,328,765.60	76,328,765.60
长期应付款	555,396,649.57	4,132,417.10	–	559,529,066.67
递延收益	114,739,746.91	5,204,000.00	–	119,943,746.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853,341.27	150,546.49	–	44,003,887.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483,185.84	–	483,185.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44,264,452.35	9,970,149.43	76,328,765.60	3,530,563,367.38
负债合计	5,527,477,111.33	434,082,491.88	137,625,281.46	6,099,184,884.67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1,248,981,690.00	–	–	1,248,981,690.00
资本公积	3,268,805,418.10	717,806,564.24	–	3,986,611,982.34
其他综合收益	-16,575,000.00	-10,385,667.89	–	-26,960,667.89
专项储备	83,550,607.67	23,862,829.37	–	107,413,437.04
盈余公积	112,356,976.73	64,222,008.12	–	176,578,984.85
未分配利润	1,640,821,634.95	430,098,729.56	–	2,070,920,364.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37,941,327.45	1,225,604,463.40	–	7,563,545,790.85
少数股东权益	706,981,245.08	196,524,962.02	–	903,506,207.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44,922,572.53	1,422,129,425.42	–	8,467,051,997.9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72,399,683.86	1,856,211,917.3	137,625,281.46	14,566,236,882.62

2. 追溯调整对合并利润表期初数的影响

项目	2020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会计政策调整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18,788,607.36	–	–	3,918,788,607.36
其中:营业收入	3,918,788,607.36	–	–	3,918,788,607.36
二、营业总成本	3,258,124,878.25	–	–	3,258,124,878.25
其中:营业成本	2,422,719,284.27	–	–	2,422,719,284.27
税金及附加	33,427,029.73	–	–	33,427,029.73
销售费用	72,306,624.28	–	–	72,306,624.28
管理费用	453,351,594.47	–	–	453,351,594.47
研发费用	63,170,719.40	–	–	63,170,719.40
财务费用	213,149,626.10	–	–	213,149,626.10
其中:利息费用	219,145,256.47	–	–	219,145,256.47
利息收入	9,526,797.99	–	–	9,526,797.99
加:其他收益	26,761,549.32	–	–	26,761,549.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95,841.21	–	–	18,395,841.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72,822.37	–	–	8,072,822.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3,356.00	–	–	-1,263,356.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183,307.27	–	–	18,183,307.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894,269.00	–	–	-53,894,269.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12,126.27	–	–	-12,912,126.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5,934,675.64	–	–	655,934,675.64
加:营业外收入	27,498,448.94	–	–	27,498,448.94
减:营业外支出	10,208,328.10	–	–	10,208,328.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3,224,796.48	–	–	673,224,796.48
减:所得税费用	130,417,322.81	–	–	130,417,322.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2,807,473.67	–	–	542,807,473.6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2,807,473.67	–	–	542,807,473.6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6,841,905.32	–	–	446,841,905.3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5,965,568.35	–	–	95,965,568.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5,000.00	–	–	-1,275,0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5,000.00	–	–	-1,275,000.00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5,000.00	–	–	-1,275,000.00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75,000.00	–	–	-1,275,0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1,532,473.67	–	–	541,532,473.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5,566,905.32	–	–	445,566,905.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965,568.35	–	–	95,965,568.35
八、每股收益	0.3578	-0.1891	–	0.1687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78	-0.1891	–	0.168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78	-0.1891	–	0.1687

3. 追溯调整对合并现金流量表期初数的影响

项目	2020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会计政策调整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25,625,734.57	–	–	3,525,625,734.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41,649.12	–	–	3,741,649.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97,521.80	–	–	68,097,52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7,464,905.49	–	–	3,597,464,905.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71,936,488.34	–	–	1,671,936,488.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7,609,444.28	–	–	507,609,444.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5,462,778.86	–	–	295,462,778.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801,816.64	–	–	244,801,81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9,810,528.12	–	–	2,719,810,52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7,654,377.37	–	–	877,654,377.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851,942.07	–	–	40,851,942.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543,041.13	–	–	11,543,041.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810,622.56	–	–	29,810,622.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0	–	–	5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06,525.12	–	–	20,606,525.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312,130.88	–	–	103,312,130.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9,098,838.25	–	–	269,098,838.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0,624.95	–	–	1,240,624.9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77,207.38	–	–	2,277,207.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73,822.51	–	–	30,573,822.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190,493.09	–	–	303,190,493.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878,362.21	–	–	-199,878,362.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	–	–	24,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	–	–	24,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4,000,000.00	–	–	19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897,704.92	–	–	87,897,704.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397,704.92	–	–	306,397,704.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7,803,082.09	–	–	527,803,082.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2,745,446.07	–	–	252,745,446.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3,326,800.56	–	–	23,326,800.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502,039.04	–	–	166,502,039.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7,050,567.20	–	–	947,050,567.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652,862.28	–	–	-640,652,862.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3,613.33	–	–	53,613.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176,766.21	–	–	37,176,766.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832,771,721.28	619,240,684.43	–	1,452,012,405.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9,948,487.49	619,240,684.43	–	1,489,189,171.92

三、董事会关于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数据的说明

2022年3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21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数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21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财务数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且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财务数据追溯调整,已出具了《关于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数据的专项说明》【天职业字[2022]12254-9号】,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追溯调整2021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财务数据。

四、独立董事关于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数据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21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财务数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追溯调整2021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财务数据。

五、监事会意见

2022年3月25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21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数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21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财务数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

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追溯调整2021年度期初及上年同期财务数据。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